

## 第一章 救下美男子

「今日天氣好晴朗，處處好風光，好風光，蝴蝶兒忙，蜜蜂也忙，小鳥兒忙著，白雲也忙啊……」

山桃縣外的馬嵬村，一條蜿蜒直上的山道中，一頭壯碩的老牛緩慢的走著，牛背上躺著一位剛及笄不久的小姑娘，她的頭就枕在兩個牛角中間，十分愜意的哼著曲兒。

無國界醫生顧喜嬌……不，現在叫顧喜兒，小名丫丫，她是里正的小女兒，也是馬嵬村的村霸，沒有之一。

顧喜兒的爹顧里正幼時是爹娘捧在手心上的寶，他們對他期望很高，五歲那年便和陳前里正的兩個兒子一同上學，在學堂上表現優異。

誰知好景不長，一年後顧里正的母親因一場小風寒而過世，而後半年，家裡沒女人照料實在不行，他爹顧老頭便又續娶，娶得是隔壁村的村花柳氏。

柳氏剛入門時為了博個好名聲，對顧里正這個繼子的確不錯，衣食不缺，繼續供他上學，每隔一段時日就有新衣新鞋穿。

可是自從生下兒子後，柳氏對繼子的態度就慢慢起了變化，變得有些怠慢和嫌棄，等到生下二子一女，徹底在顧家站穩腳跟，有了一定的地位和話語權後，她開始有意無意的對顧老頭洗腦。

馬嵬村一開始不叫馬嵬村，而是叫三戶庄的小坳，因為逃難來的顧家三個兄弟住在這裡而得名，後來三家人口越來越多，便改名為顧家村，最後移入的村民越來越多，才又改叫馬嵬村。

顧老頭家便是最先搬進來的那三戶人家之一，因此佔了村裡最肥沃的良田數十畝，一直到顧里正十歲時，家中有水田八十畝，旱地二十五畝，十畝多的山坡地，算是村裡的富戶，沒挨過餓，穿過補丁衣服。

可是在家裡有餘裕的情況下，柳氏以田地無人看顧的原因斷了顧里正的求學路，硬逼著他種田，然後把求學的機會給了自己的兩個兒子。

但不是每個孩子都是讀書的料，顧老二和顧老三在私塾根本坐不住，一本《三字經》背得坑坑巴巴，《百家姓》只記得趙錢孫李，《千字文》更是認不到五十個字，氣得夫子大罵他們「朽木不可雕也」，寧可退銀子也不願意收這兩個蠢學生。

因為有了優與劣的對比，柳氏對顧里正的痛恨和厭惡逐漸加深，平時不是言語上的奚落謾罵，便是故意讓他錯過飯點，更有甚者，她早早為自己的兒子定下親事，十五、六歲便娶進老婆，而顧里正硬是拖到二十一、二歲，村裡有了閒言閒語，她才不情不願的開始物色人選。

最可恨的是，她居然打算讓顧里正這長房嫡孫當贅婿，對方是快三十歲的寡婦，人生得醜不說還有暴牙，皮膚黑得跟木炭似的，這哪裡是結親，擺明是結仇！這下陳前里正看不下去了，把顧老頭兩口子叫來痛罵一頓。

他的兩個兒子與顧里正曾是同窗，感情很好，小女兒和顧里正也是青梅竹馬，彼此有那麼點意思，故而主動撮合，牽起兩家的姻緣。

柳氏不甘心繼子的親事比她兒子的還好，小倆口成親的隔日便要求分家，將顧里

正這房分了出去，分家銀硬是只給了十兩，百來畝田地也只肯分給他們十畝水田、兩畝旱地，還都是最貧瘠的那幾塊。

陳前里正得知消息後，哪裡捨得女兒女婿受這麼大的委屈，當即找來七位顧家族人評理，而那時他的長子陳俊明已經考上舉人，當了隔壁碧水縣的縣丞，雙方一同施壓，顧老頭和柳氏才勉強給出二十畝良田，五畝旱地，以及長了竹子的山坡地。

接著陳前里正又利用自身權力將相鄰自家的五畝地劃給女兒女婿，還幫著出錢蓋了三間青磚紅瓦大屋，令顧老頭和柳氏眼紅不已，一直想佔為己有，不過在陳前里正嚴密的把關下，顧老頭一家未能如願，只能罵罵咧咧的和長子斷了往來。幾年之後，顧里正也算上進，有兒有女，多添了十畝地和一頭小牛、幾隻羊，當年的困窘已不復見，他還了陳前里正蓋屋的銀子，將岳父岳母當親爹娘一樣奉養。此時正值碧水縣縣令高升，他離任前推舉陳俊明為新任縣令，陳俊明又拉拔自己的舉人弟弟陳澄明，由書吏擢升為縣丞。

兩個兒子孝順，便將二老接到碧水縣，陳前里正光明正大把里正位置給了女婿，管著馬嵬村、柳枝村、前壁村，馬嵬村以外其他兩村的村長也都歸顧里正管，里正算公務人員，每個月俸祿二兩銀，領三石米，生活十分穩定。

只是陳前里正去了縣衙後不太習慣，時不時會回村子住上十天半個月，他自個有家不住，偏要跑去和女兒、女婿住在一起，特別喜歡外孫和外孫女，什麼好吃好玩的都給他們，比幾個親孫子還寵。

陳俊明不缺銀子，村裡那些田產他也沒可能回去種，於是和弟弟商量好，將自家那些田地和屋子、荷塘過到妹妹名下，就當是妹婿一家長年照顧老父親的報酬。顧里正在岳家的看顧下本來就不窮，再加上一些檯面下的收入，更是頗為富裕，如今再添一筆意外之財，儼然是三村之最的大富戶，說是地主老爺也不為過。他除了自己種的那二十畝地外，其他都租給村裡人耕種，扣去糧稅後四六分，此舉贏得了不少讚譽，因為一般的地主都是三七分，且還不包含糧稅，把那些佃戶苦得直抹淚，相較之下顧里正的大度簡直跟活菩薩沒兩樣，加上他為人處事公允，秉性良善，因此里正的位置穩如泰山，是村民眼中的第一人。

倒是顧老頭家是越過越不像話，顧老二懶、顧老三奸，娶的兩個媳婦又都不愛下田，使得原本頗肥的幾十畝田地越養越貧，最終由良田變劣田，日子過得苦哈哈……

「颱風這天我試過握著妳手，但偏偏雨漸漸大到我看妳不見，還要多久我才能在妳身邊，等到放晴的那天也許我會比較好一點……」

唱完「天氣好晴朗」後，顧喜兒又忍不住哼唱起「晴天」這首歌。

她太閒了，閒得想找事做，正確的說法是鬧事，沒事也給他鬧騰出一齣戲來，增加一些熱鬧。

這小小的馬嵬村有近百戶人家，人口約四百餘人，村子裡有個三村共有的私塾，兩位夫子，平時也就教村裡的孩童讀書識字，學點算數，真要有點出息的會去縣城，那邊的三家學堂、兩間書院教出不少秀才、舉人。

除此之外，這些泥腿子們平時就是種田，自然掀不起什麼大禍事，即便偶爾生出口角也會在顧里正的調停下大事化小、小事化無，隔天過後又是好鄉里，說說笑笑田裡村裡的大事小事。

「唉，這人生還長得很，叫人怎麼過呀！」看著低頭吃草的老牛，閒到發慌的顧喜兒啃著野果，想著要找什麼事做好打發時間。

顧喜兒穿來之前，她家爺爺奶奶、爸爸媽媽、兄弟姊妹、姑姑叔叔、阿姨舅舅全是醫生，而且都是西醫，主攻外科和腫瘤科。

她則是全家唯一的一隻黑羊，是婦產科醫生，每天被一堆家人轉科的疲勞轟炸之下實在受不了，便加入了海外醫療隊。

這一去七年，什麼事也沒發生，即便在炮聲隆隆的戰地醫院她也毫髮無損，偏偏在亞馬遜河附近的小村子做完醫療巡迴的回程中突遇超大雷陣雨，她坐的吉普車被雷電擊中，當下她腦子裡只有一片閃光，隨即陷入一片黑暗，等再睜開眼時，她就成了十二歲的顧喜兒。

跟她一樣悲劇的是，原主也是被雷劈死的，她習慣在大樹底下看大舅舅、二舅舅給她帶來的話本子，誰知晴天一霹靂，原主連自個怎麼死的都不曉得，一聲雷響人就沒了，取而代之是被雷劈得全身焦黑的她。

「老牛、老牛，你從早到晚都在吃草，你不膩嗎？」綠油油的，她肯定吃不了，她是葷食主義者，不吃草。

「哞！哞！哞！」老牛我有四個胃，吃再多也放得下。老牛似通人性的抬頭哞了兩聲，又低下牛頭朝最嫩的青草嚼。

「嘖，咬合一整天你那牛嘴不累嗎？我看得都累，真想替你檢查牙口……」職業病改不了，老是莫名地想摸胸前尋找聽診器，可這時代連酒精棉片都沒有，哪來這麼先進的醫療設備。

「可憐我來到這裡也不知道要幹什麼，完全英雄無用武之地，日子平淡地都要咬自個的腳趾了……」她嘆了口氣，抬頭看看天空。

這天氣真是好呀，再過一兩個月就要秋收了，黃澄澄的稻穗讓人賞心悅目。不知是受到原主的影響還是死過一回的後遺症，原本積極向上，對生命有著無限熱情的顧喜兒變得懶散了，不再把救人當作第一要事，而是讓自己慢下來去享受生活。

身為里正女兒，她有很多的特權，而且想做什麼就做什麼，只要不殺人放火、作奸犯科，原則上都是有人罩的，因此她什麼事都不做也成，反正也沒人有那個膽子敢追在她後頭打罵。

她大舅舅有三個兒子，二舅舅有兩個兒子，她上面也有一對孿生哥哥，以她娘這邊來算，這一輩就她一個女孩子，她又是最小的，別說親爹親娘了，缺女兒的大舅母、二舅母可把她這小外甥女當眼珠子看待，那是有求必應，比親生的兒子還疼，誰敢碰她一下，替她討公道的人就會一拖拉庫湧上來。

「夏日炎炎正好眠，老牛，你幫我盯著四周，別讓人靠近，我眯一下。」清風徐徐催人眠，顧喜兒的眼皮子在打架了。

「哞——哞——」老牛走到小主子身邊，笨重的身軀躺在她左側，將人遮住，甩動牛尾驅趕蚊子。

看著老牛人性化的體貼模樣，顧喜兒笑了，她伸手一摸粗厚的牛皮，眼皮一點一點地往下垂……

不知道過了多久，她感覺到地面輕微震動，驟然醒過來，一時間還有些茫然的揉揉眼睛。

「老牛，發生什麼事了，地牛翻身嗎？」來自地震頻繁的國家，顧喜兒對地震並不陌生，倒也不慌。

「哞——哞——」是有人來了。老牛用牛鼻子一頂，指了指方位。

「不會吧！我都躲到半山腰了，還有人來吵我……咦，不對，是馬蹄聲。」他們村子有人養馬嗎？

顧喜兒很快搖頭，別說沒有，就算有速度也沒這麼快啊，像在逃命一般……逃命？原本還想再睡一會兒的顧喜兒倏地從草地上跳起來，杏核大眼來回轉動，靈動中帶了一絲俏皮。

「老牛、老牛，我們去撿漏，也許能撿到好東西！」

逃命有兩種，一是私奔，二是被追殺，不論前者或後者，慌亂之中一定會落下什麼，金子銀子首飾或刀劍。

她說走就走，熟門熟路的往視野最遼闊的山崖跑去，老牛跟在她身後小跑步，一人一牛像在賽跑，逗趣無比。

「一、二、三、四……嗯，七個人被圍攻，眼神兇狠的黑衣人快三十個……不行、不公平，人數上太懸殊，我要幫誰……啊！老牛，不要推我……」

呼！好險好險，差點公親變事主，被她家的笨牛推下山。

「哞——」救人啊！

「你再推我試試，好久沒吃馬鈴薯燉牛肉了，還是做成香辣牛肉乾更有嚼勁？」顧喜兒冷哼。

讓你鄙夷我，你只是頭牛而已，不需要有太多人的表情，再哞就剛了你燉湯！

老牛嫌棄主人只說不練，牛頭撇開，用牛屁股對著人。

顧喜兒挑眉，「哎喲，你都敢使性子了，等大哥回來我讓他上山打頭老虎，看是你兇還是老虎兇。」

威脅牛的不是好人！老牛後腿揚蹄，朝顧喜兒踢土，把她氣得真想吃牛肉了。

「好呀你，再不管你都翻天了，我……」

話未說完，一聲淒厲慘叫響起。

顧喜兒心口一咯登，連忙往下看，只見一個身著青衣的男子胸口中了一劍，血流不止，拉不住韁繩地跌下馬，死前還橫刀一掃，砍了三匹馬的前腿，解除其他人迫切的危機，無奈對方人多勢眾，最終少數的一方被圍困在山腳下的石坳口，個個帶傷。

顧喜兒深知助人要量力而為的道理，並不想因她一人逞能而害了全村的人，畢竟那可是三十多個持劍握刀的黑衣人，萬一為了報復進村屠殺，只會種田的村民只

能枉送性命。

這時候，被青衣人護在中間，身穿錦衣勁裝的男子忽地抬頭，露出一張媲美蘭陵王的俊逸面孔。

這一露面，有著嚴重顏控毛病的顧喜兒頓時就不行了，亮得發光的雙眼如探照燈般緊盯著他不放。

「唉，人長得好看就是佔便宜……老牛，你躲遠點，不許再給我嗷嗷叫。」她轉轉手熱身一下。

老牛像是知道她要幹啥事似的，原本走兩步拖三步的步伐有如裝了輪子一樣，嗖地一下子躲到大石頭後面，牛頭拚命往石縫裡塞，做出好似捂耳的動作。

「喂，你一身的肉怕什麼，膽子真小，最怕變成烤牛肉罷了……」顧喜兒鄙夷道，這傢伙真是丟牠主人的臉，身體壯如山，膽子卻小如鼠。

說歸說，確定自家的牛躲好了以後，她回過頭看著山崖底下那幾個命在旦夕的人，心裡想著——

來個天打雷劈吧！

下一瞬，晴朗無雲的天空忽地一道疾光閃過，十分刺目，讓人為之愕然，不明瞭大白天為何有這般驚人的閃光。

還未等眾人回神，一道大腿粗的雷直劈而落，就落在兩批人馬站的地方，黑衣人連同胯下的馬被炸翻，當下十數人倒地不起，馬匹驚慌得揚蹄亂踢，又傷了幾人。見狀，青衣人鞭子往馬身一抽，立即衝出重圍，往入山的山路奔馳而去，黑衣人大聲咒罵一聲，隨後急起直追。

「哎呀！打偏了，那就再來一回……」

轟隆乍響，一棵高十餘丈的參天大樹應聲裂開，猶見火光和雷電竄動，整棵三人合抱的大樹就這麼砰的一聲倒下，正好倒在山道上，擋住了黑衣人的追擊路線，等他們找到路再追上去早已落後一大截，兩方人馬在山林間追逐、交戰。

「痛痛痛，我的手起火了！」引雷會有火，顧喜兒連忙把手指上的火花給吹熄。原先她也不曉得自身有雷電體質，是有一回繼祖母柳氏上門來要銀子，她爹不給便攔門大罵，什麼不堪入耳的話都罵出口。

那時剛穿過來的她對這個家的情形不太了解，只是覺得這老太婆煩人，暗暗想著來道雷劈暈無理取鬧的老太太吧，沒想到剛一想完，真的雷聲一響，柳氏被電暈了，整整昏迷三天三夜才醒來。

那次之後，村子裡便傳出顧里正親娘看不慣柳氏的行徑，從陰曹地府回來護子了，被雷劈的柳氏嚇得不敢再上門，私底下求了神婆收驚，還買了護身符。

當時她還沒多想，但這樣的「神蹟」一多，顧喜兒自己也發現異樣，她仔細思考一番，最後得出的結論是她和原主都是遭雷擊而死，老天爺給了她補償，讓她有了召喚雷電的能力，雖說會損及身子，但只要不常用便無礙。

「老牛，你還躲什麼躲，要吃草趕緊吃，剛打了響雷，一會兒又要下雨了。」她沒好氣地道，這才是最討厭的地方，一打雷就下雨，屢試不爽。

顧喜兒自己也想不透是什麼原理，明明是烈日當空不見一片雲彩，地面乾得土都

裂開了，可是她一招雷引電，即使無雲也會突然下最少一刻鐘的雨。

雨大雨小和雷大雷小有所牽連，細如小指的雷電下得便是不濕身的毛毛雨，小臂粗的就該撐傘了，再粗點是傾盆大雨，再大的雷她就沒試過了，怕淹水釀災。

「哞！哞！」吃飽了，回家。

沒多久，老牛哞哞叫，昂首搖著牛角，顧喜兒早就習慣在牛背上上下下，手一捉牛角就爬了上去，只是還來不及叫老牛快跑，就如她所言下雨了。

望著豆大的雨滴，顧喜兒欲哭無淚，救人明明是在做好事，卻反而坑了自己，她真是無語問蒼天。

唉，好人難為啊。

「哞——哞——」老牛又在叫了，止步不前。

「怎麼了，你別停呀！這雨來得急，我很快會從頭濕到腳……啊！老牛，你在咬什麼，別、別咬屍體出來……哎喲喂，真是人腿，牛不吃草改吃肉了——咦？」

顧喜兒誇張的亂叫。

等等，這張臉好像有些面熟，還有那身上的衣裳，不就是剛才山崖下那名讓她眼睛為之一亮的俊美男子嗎？

眼看他大腿、後背各中了一箭，這是要救還是不救？擔心攤上麻煩的顧喜兒咬著嘴唇猶豫了老半天。

這時，面上全無血色的男子忽地呻吟一聲，睜開充血的眼瞳。「救我……」

痛，是牧司默現在唯一的感覺。

但最令他感到煩躁不耐的是耳邊那些絮絮叨叨的聲音，像針刺一般的雜音一股腦扎進腦子裡，讓他想大喊一聲「閉嘴」，偏偏他喉間像是被火燒灼一般，乾疼得完全沒辦法開口。

別吵了，不許再說話！

可惜啊，無人聽見他心裡憤怒的吶喊，你一言我一語的吵雜聲依舊存在，吵得牧司默頭痛欲裂。

「妹呀，妳幾時心地這麼好了，把這麼一大塊肉搬回來。妳想吃肉大哥上山給妳打去，咱們不要吃死人肉，人肉是酸的，晦氣又澀口。」顧家老大顧孟槐無奈嘆氣，不但不能吃，還要打口棺把屍體給埋了，太麻煩了。

「人還沒死。」顧喜兒沒好氣地道。

「差不多了。」就剩一口氣吊著了。

「他長得不錯。」她看著賞心悅目。

「然後呢？」顧孟槐挑眉，他這不著調的妹妹又要說什麼？

「你妹我十五了，缺一個壓寨相公，你看他如何？」村裡她找不到合適的婚配對象，將就一下就是他了。

馬崑村的小夥子很好，純樸善良、憨厚老實，有的還唸過書，和別的村子比起來算是有為青年了。

可惜看在顧喜兒眼中還是差了些，雖說讀書了，讀的卻都只是皮毛，一交談就露餡了，一身土味，太過憨實沒意思，大眼瞪小眼悶到死。

更重要的是大多數人家也沒想娶她當媳婦的意思，她不是那種打不還手、罵不還口，逆來順受的受虐小媳婦體質，伺候不來一要生娃、二要下田、三要打理內外，庶務全包的公婆。

她從穿來後沒拾過柴，沒燒過火，更沒下過廚，一開始是她娘認為她年紀尚幼，怕燙到手，後來這些事沒人再提起也就不了了之，再者有她娘在，當女兒的哪需要費心，坐著等吃就好。

她不是家徒四壁的小可憐，也非極品親戚滿山滿谷的無助孤女或棄婦，她有爹有娘，才不當受氣的包子。

還有啊，她大哥二哥一武一文，橫打南山、智高縱橫，家有恆產、田地連片，她家就是地主，雖然沒有千兩金、萬兩銀，可在土裡刨食的莊稼漢眼裡已是頂天了。

顧孟槐撇嘴，「不怎麼樣，妹呀，我帶妳去看大夫，妳眼神不好。」

那傢伙半張臉腫得像發糕，鼻青臉腫，真看不出哪裡生得好。

「我就是大夫。」顧喜兒昂起頭。

「半桶水功夫。」顧孟槐斜眼一睨，練武的他個頭較魁梧，手臂也粗，和學生弟弟站在一起，明明長相神似，卻明顯壯實了一些，神情多了兇色外露的威猛。

顧家雙生子也是遠近馳名，老大顧孟槐是個村痞，鎮日遊手好閒惹是生非，他對唸書沒興趣，只喜歡舞刀弄槍，陳俊明給他找了個武師教他拳腳功夫，而老二顧孟泰是嗜書如命，整天抱著書本不放。

不過要是因此以為顧孟泰是個文弱小青年，那可就大錯特錯了。

顧孟泰性格腹黑，一旦有人犯到他，他有一百種以上讓人叫苦連天的整人招式，反倒是顧孟槐雖然看著兇狠不好惹，心卻軟得很，一遇到需要幫助的人會立即挽起袖子，伸出援手加以救助。

這兩個可以說是人不可貌相的最佳教材，外表看起來像好人的不見得沒攻擊性，而面容兇惡的人也不一定十惡不赦。

「大哥，你要讓我給你把個脈嗎？」

三年了，她穿來後一直都用心去學習中醫，就怕哪天不小心洩露自己會醫的事，被人當妖女燒掉。

西醫和中醫在醫治人的方式上大為不同，對中醫一竅不通的顧喜兒便拜了村裡的趙大夫為師，從藥草學起，學習辨認藥草和藥性，繼而切脈、調配藥方。

但是學了三年，她在配藥上尚有天分，切脈卻是差強人意，十次有六次會診錯，有時還切不到脈。

「別呀！妹，自家人別陷害了，留哥一條生路給妳攢嫁妝。」一跳三尺遠的顧孟槐面有懼色，一點都不相信妹妹有待進步的醫術。

「不必，爹替我準備好了。」要是靠他，她這輩子別想嫁人了，只能當個恨嫁的老姑娘。

「嫁妝沒人嫌多的。」顧孟槐覺得這妹妹真笨。

顧喜兒咬牙，「你……」

「那人醒了。」正在看書的顧孟泰冷不防冒出一句。

鬥嘴中的兄妹倆立刻停止，頭一轉看向床上嘴唇泛黑的男子。

緩緩睜開眼的牧司默先看看擺著臭臉的顧孟槐，而後看了一眼一臉興味的顧喜兒，最後眉頭一皺，對上顧孟泰似笑非笑的深沉眼神。

救人一命勝造七級浮屠，顧家兄妹等著他口出感謝之言，但是他們失望了。

「吵。」

呃……他說了什麼？他們是不是聽錯了？

「很吵。」

顧家兄妹臉上有些不太高興了。

「非常吵。」

幾張相似的臉同時往下一拉，決定只要他再說一句不識相的話，山裡的狼就有口福了，他們會殷勤地將新鮮人肉送過去。

「我傷得很重？」牧司默可以感覺到自己的身子很虛弱，一動全身就痛，而且幾乎無法使力。

「是不輕。」顧喜兒皮笑肉不笑地往他胸口一戳，表示他的傷口是她處理的。

「我中毒了？」他記得中箭後，從傷口流出的血是黑色的，微帶一絲腐爛的臭味，因為毒性發作太快，他才會一時失力掉下馬。

「嗯，的確是中毒沒錯。」顧喜兒點頭，還好是遇見她，不然他現在已經去陰間見閻王爺了。

「毒解了？」他還有急事待辦，不能停留太久。

「你應該知道自己中的毒不好解吧？」

這人功夫不差，身體有特意鍛煉過，還泡過強身健體的藥水，要不然拖不到老牛發現他，一般人中了這種毒通常活不長，七個呼吸間便會暴斃身亡。

他頷首。「所以解了沒？」

「你很急？」

「是。」

「急著投胎？」閻王爺不缺人，去了也是入枉死城，給魑魅魍魎當蹴鞠踢。

牧司默目光一冷。「個人私事，不便告知。」

「你的話一向這麼少嗎？是先天不愛說話還是本性冷漠，你要記住，要是沒有我們救你，你早就被山裡的野獸啃食得乾乾淨淨，連骨頭也不留一根。」牠們餓得很，肚子永遠也填不滿。

顯而易見，牧司默不習慣道謝，眼神幽深而漠然。「你們想要什麼報酬，在我能力範圍內絕不敷衍。」

「不缺金、不缺銀，就缺個相公。」顧喜兒半真半假的逗人，畢竟能讓她看順眼的人並不多。

聞言，牧司默面上一怔，有些不知該做何回應。

「咳咳，我妹開玩笑的，對於來路不明又身中劇毒的人，我們家不會允許她隨隨



便便把自己嫁掉……啊！妹，別太兇殘，我是妳親哥——」顧孟槐痛得直跳腳，因為他的村霸妹妹直接往他鞋面上一踩，那種骨頭被輾過的痛堪比椎心刺骨。

「不是玩笑話，我中意你。」

顧喜兒是認真的，雖說並不是非他不可，但和村裡那些男子一比，這個人絕對是最優秀的，既然如此問問又何妨？

顏控是一種病，顧喜兒也深知自己病入膏肓，看到好的容顏就會發病，心中不由得生起親近之意。

「妹妹……」

「丫丫——」

兩個哥哥同時不悅的出聲，看向面色清冷的男人，此時的牧司默對他們來說有如累世仇人，要是能動手他們絕不留情。

「戲文上不是都說：『今生無以回報，只得以身相許。』你說在你能力範圍內我的要求都會答應，那麼除非你已有妻室或是定下親事，不然我的要求合情合理。」要是他真的結婚了，她才不會死皮賴臉當小三，別人感情中的第三者都該千刀萬剮，憑什麼一句「我喜歡他」就去搶，傷害他人來滿足自己的願望，太無恥了。一提到「親事」二字，牧司默神色一冷，幽暗的瞳眸中閃過一絲諷意和痛色。

「妹呀，妳是女土匪不成，見著好顏色的男人就搶婚。」顧孟槐痛心疾首，當哥哥的沒教好她，他深以為愧。

「你可以是村痞，我為什麼不能是女土匪？他落在我手中，自然是羊入虎口……」顧喜兒先做出痞痞的女匪樣，而後撲哧一笑。「他的毒還要我解呢，調戲兩句當診金不過分吧，咱們村裡可沒這麼俊的男子可讓人逗趣兒。」

一聽到妹妹調皮的語氣，又對著他們擠眉弄眼，兩個提心吊膽的哥哥這才鬆了口氣，他們是真怕自家比土匪還土匪的小妹固執己見，不管不顧的將人囚禁當上門女婿。

但事實上，他們還沒身中奇毒的牧司默看得透澈，這個姑娘可不只是說著玩，瞧她眼底的流光異彩，嘴角勾起的得意笑弧，在在顯示她以退為進的狡猾，活脫脫就像一隻挖好了陷阱，等著請君入甕的小狐狸。

差一點，他就要點頭了。

對他而言娶誰都可以，對象是一名農女更好，他很想看看那些人在得知他自甘墮落後究竟會有什麼反應。牧司默心裡冷笑。

「妳可以幫我解毒？」他如今只想快點好起來，好好將這筆帳清算清算。

要不是不忍心父兄的遺願毀在他手中，他早就對那幾個不肯安分守己的傢伙下手，讓他們知道他不是不能，而是不願魚死網破，弄得各自淒涼。

顧喜兒笑得很賊的伸出兩根青蔥般的指頭。「可以。解毒的方法一是用藥，但此藥所需的藥草極為稀少，要入深山採摘，且治療的時間頗長，另一種則比較受苦，不過只需治療七七四十九天方可解毒。」

「沒有更快的嗎？」牧司默皺眉。

「急什麼，心急吃不了熱豆腐，你腿上和背上的箭我已經取出，但毒不解傷口便

難以癒合，還會潰爛，等爛入骨肉後便藥石罔效，整個身子逐漸腐爛……」肉一塊一塊被腐蝕，露出帶血的骨架，人活著卻生不如死。

「我選後者。」牧司默打斷她。

但在看到她忽然發亮的雙眼，他開始後悔回應得太快了，她似乎……很興奮，這讓他有些不安。

「你確定？」她大方給他一次反悔的機會。

他遲疑了一下，下定決心地道：「反正我這條命是撿回來的。」

老天爺既然沒讓他當場死亡，那就賭一把吧！

顧喜兒露出神祕的笑容，「好，你等著接招吧。」

## 第二章 爹是女兒控

「啊——」

滋滋聲不斷，有股肉焦味瀰漫在屋內。

「忍著，不要干擾我，我也很辛苦。」早知道救人這麼累，她就不自告奮勇了，直接用藥浴治他個一年半載。

男色誤人，男色誤人呀！她這顏控的毛病再不改，遲早有一天會把自己坑死。

「這……這是什麼，為何又麻又刺……」牧司默感覺一股充滿著麻刺感的氣流流過筋脈，將他被堵塞的穴道衝開，刺入每一寸皮肉。

雙眼被一塊黑布矇住，他什麼也看不見，只知道有一隻細嫩的手搭在他腕上，而後有一股細細的熱流湧入，一開始是刺痛的麻，叫人不自覺的想甩開，但忍住不動後，身體便能慢慢接受，而後感到些許舒爽感，越刺痛越舒服，被毒性覆蓋的穴道一點一點化開，濃毒轉淡，有一些甚至化為無形。

毒素正在減輕。

他的身體他自個最清楚，這樣的「通脈」來回三次，他原先消失的功力已回來三成，能自由行動，除了傷口還無法完全癒合外，他看起來和沒受過傷一樣。

「別問，我不會告訴你。」這是她的祕密。

其實顧喜兒是不好意思說出口，她正在做的事屬於實驗性質，嘗試著用雷電清除體內的毒素，以電擊方式縮小以古代醫術無法摘取的腫瘤。

根據她的研究，她自帶的雷電能力是可以治病的，但對風寒、咳嗽、哮喘之類的病無效。

這功能有點像手術房的電燒刀，能將身體裡多餘的息肉或腫塊切除，或是臟器有破洞時用燒灼法使其不再流血。

最重要的是電流控制，過多或太少都不行，得適量放電才能達到療效，否則會適得其反。

「……我的毒要多久才能完全清除？」他等不及要回去收拾殘局了。

「你以為我容易嗎？消耗自身的體力和你一身的毒拚搏，我很吃虧你知不知道。」

顧喜兒沒好氣地道。

她真的覺得虧大了，痛痛快快打一道雷還比較輕鬆，反倒是要讓細雷如絲般竄動困難多了，稍有不慎，輕者全身筋脈毀於一旦，被雷電燒成灰，終生癱瘓，重者

活活電死，再無生機。

這可不是開玩笑的事，對此她也是小心翼翼，戰戰兢兢，不然萬一不小心失手，一條人命就沒有了。

她不敢一下子釋放太多電流，謹慎為上，寧可多做幾回也不要操之過急，多累積一些經驗把手練順了，以後遇到類似的事情便可以從容不迫，將上蒼賦予的能力用在救人上，行善積德。

「我可以娶妳。」他說得很僵硬，臉皮繃得很緊，像是被推出午門斬首的死刑犯，面臨大刀砍下的瞬間。

顧喜兒先是一怔，而後露齒一笑。「我要的是心甘情願，而非咬著後槽牙的不甘心，你看你的表情多苦啊，活像被逼到懸崖邊的老鼠，不想往下跳卻又非跳不可。」

「我不能讓妳的名聲有損。」畢竟他們有過肌膚之親。

男女有別，她的手碰觸到他，身為男子他本該負起責任，給她應有的名分，更何況她還救了他，他不能陷她於流言中，受到各方攻訐，背負汙名。

顧喜兒真想放聲大笑，這傢伙太可愛了，居然還有為人設想的心，可她不能笑，只能憋住，以免岔氣。「放心，在我們馬嵬村沒人敢說一句閒話，我爹是里正。」在小老百姓眼中，縣官不如現管，里正在村裡幾乎就是官老爺，是崇高無比的大人物，奉承都來不及哪來的二話。

「里正很大嗎？」牧司默為百姓的無知感到可悲，他身邊的親衛可是六品官，比七品縣令還高兩級。

顧喜兒理所當然地道：「當然大，你有看到誰敢對我爹大小聲嗎？對沒讀過什麼書的鄉下人而言，我爹就是他們的天。」

去縣衙不易，多少委屈和冤屈只能默默吞忍，可是里正一站出來便能為人排解糾紛，化開仇恨，令兄弟和睦，姑婢不生口角，父護子、子孝親，一家和樂。

縣官管修橋鋪路、兵防縣務等大事，里正管家長裡短、雞羊豬狗這等小事，誰和百姓走得近顯而易見。

「妳很崇拜妳爹？」牧司默看得出來，她一談到父親，那眼中像是綴滿星子，多到要滿出來一般，閃閃發光。

「難道你不崇拜你爹？」她很喜歡原主的爹，對女兒只有嬌寵，從不說一句重話，是真的把女兒當作掌上明珠。

她上一世的父親只看重成績，不是滿分便是不及格，拿不到第一名與廢物無異，還總說他們家的孩子只能獨佔鰲頭，不能落於人後，所以她從小就被逼著唸書，被逼著考試，被逼著上不喜歡的科系，做一個聽話的傀儡，她和父母的交流是一張張的成績單，他們看見的不是她這個人，而是分數。

當無國界醫生那幾年是她最快樂的日子，因為不會有人在她耳邊唸著這麼做不對，那樣做不對，要怎麼做才對，企圖控制她的思想，把她改造成完美的醫用機器人。牧司默一頓，眼裡流露出對父兄的思念和愧疚。「我也一樣，家父在我心中是不可取代的。」

然而他卻因為年少荒唐，連父兄最後一面也見不著，再相見竟是兩堆黃土，身為

兒子、弟弟，卻未捧盆送終，這是他一輩子的遺憾。

「所以說大家都相同，自家老爹是神仙一般的存在，我說的對吧，爹？」  
看見門口一抹藏青色衣角，顧喜兒機靈的將手拿開，不讓人看見她治病的手法，嘴甜的先糊弄住最寵她的爹。

「淘氣，爹要真成了神仙可就不食人間煙火，等著塑成泥像擺在廟裡供著呢！」  
一名神采奕奕，穿著體面的中年男子，腰上繫著一塊雲朵形狀的飄花綠玉佩，言行得體的推門而入。

顧里正看向女兒的神情充滿慈愛和寵溺，一副有女萬事足的模樣，巴不得把這世間最好的東西給了她，讓她不愁吃不愁穿，萬事無憂，永保童真笑顏。

接著他眼神一轉，落在牧司默身上的目光可就沒那麼客氣了，多了審視的銳利以及保護女兒而生的敵意。

他對家裡多了一個陌生人並未感到不快，他防備的是這名男子長相太出眾了，不會是一般人家出身，必然背負著他們高攀不上的家世。

女兒不小了，該是為她擇婿的時候，顧里正知曉自家女兒心氣高，對於結婚對象頗有要求，村裡的小伙子見識少，眼界不高，日後走不出這十里八鄉，在品性和學識上根本配不上她。

因此她兩位舅舅決定往當官的門戶挑人，最少也要是書香人家，家境寬裕，養僕蓄婢，嫁過去不是少奶奶便是當家主母的身分，十指不沾陽春水的讓人伺候著，家中沒有納妾的習慣，為人如竹般品性高潔，最重要的是不能嫁得太遠，就在眼皮子底下盯著，以免哪天受了委屈找不到娘家為其出頭。

顧里正的女兒控到了令人髮指的地步，要是可以，他想替女兒招上門女婿，日後將里正之位傳給女婿，加上有兒子們看著，他才覺得安心，百年後不用為心頭肉擔憂，擔心她日子過得不好。

可是世事哪能盡如人意，不是他想怎樣就能怎樣，故而時時刻刻提防著，不讓外鄉客有機可乘。

而眼前一身傷的錦衣男子正是他防範的對象，以他多吃了幾年米的閱歷來看，此人絕非池中之物，光看他無形中流露出的凌厲氣勢，便可知他非一般人。

雖然不清楚這人的來歷，只猜測其出身不凡，可手上肯定沾過人命，為數還不少，那渾身的煞氣沖天，隱隱有血腥之氣。

「爹，不許取笑我，不然我不理你喔！」顧喜兒跺了跺腳，擺出小女兒家的嬌態，對著親爹撒嬌。

「哎呀！不能不理爹，妳可是爹的心肝肉，一日不見就想得慌。」顧里正話中有話，但這暗示不是說給女兒聽，而是告誡某人不要有非分之想，傷好了就走。

「爹，你今天沒事做嗎？」顧喜兒挑眉。

不用去巡巡田地，看看今年的莊稼，為三村村民調解調解一下小打小鬧？

聽到女兒明著趕人，顧里正有女兒胳膊肘向外拐的心酸。「這位公子，你的傷好得差不多了吧？」

他沒法告訴女兒外面的男人全是狼，吃人從不嘴軟，只能心裡發酸的將矛頭對向

外人，一點也不掩飾他對外來者的不喜，希望他識趣點自己離開。

只是不等牧司默啟唇告辭，胳膊肘往外拐的顧喜兒就先一步留人，還略帶不快的瞪了親爹一眼。「爹，我的病人我說了算，我沒說他好全之前他就好不了，你別老攔著我給人治病，我學醫多年，總要讓我有練手的機會。」

若非擔心太過驚世駭俗，嚇壞一堆中規中矩的大夫，她早拿出一年前打造好的手術用具開膛剖腹，給他們上一堂血淋淋的外科解剖課。

顧喜兒是婦產科醫生，上產台接生或剖腹產手術是家常便飯，加上她打小就是在手術台旁長大的，十歲不到便被父母叔伯們拎到手術室旁的觀察間，看他們為病人動手術，以便她從中學習高超的手法，有利於她日後的全面性發展。

為了栽培出一名天才外科醫生，他們不遺餘力，不允許家族成員中有一個不在人手一刀的外科或腫瘤科，以求延續外科醫生世家的神話版圖。

在人人一把手術刀的環境中成長，她要是說不會開刀絕對沒人會相信，何況她在婦產科也動過手術，在業界小有名聲，在其他醫學領域上也絕非泛泛之輩，她骨子裡就流著顧氏聖手的血液。

練手……牧司默眼角抽了一下，他沉默不語，有如深潭般的眼中卻多了一抹深思。她真的是大夫吧？

「爹沒說不讓妳在他身上試藥，不過男女獨處總是不好，爹得為妳的以後著想。」

顧里正明白表示男女有別，盼著女兒能聽勸，不要對一個來歷不明的外人太過用心。

試……試藥？牧司默的眼睛閃了閃幽光，心裡暗暗發緊。

要不是他的傷勢有了明顯好轉，身上的毒也在慢慢減輕，不然他都要懷疑這個言行舉止大刺刺的小村姑撿他回來是不安好心，把他當成藥人。

「大夫眼中無男女，我們看到是需要醫治的人，而且他說他要娶我……」

不等她說完，顧里正臉色大變。「什麼？」

這小子、這小子實在目中無人，狂妄自大，他以為說兩句妄語就能騙走他家可愛嬌俏的小女兒嗎？

「爹，冷靜，你的表情太猙獰了。」會嚇壞村裡的孩子。

「妳叫爹怎麼冷靜得下來！丫丫呀，千萬別相信從男人嘴裡說出的話，他們十句有八句是假話，剩下的兩句是自欺欺人。」他朝牧司默瞪視一眼，意思是我看穿你的本性，少用花言巧語來哄騙我這涉世未深的閨女。

平白背鍋的牧司默抿緊唇，不發一言之看著眉眼神似的顧氏父女。

「爹也是男人。」顧喜兒明白天下當爹的都一個樣，不想自家費盡心血養的好白菜被豬拱了。

「我是妳爹，不算在內。」顧里正振振有詞，努力說服女兒不要輕信於人，長得好看的男人慣於騙人。

牧司默開口道：「我是男人，一言九鼎。」

牧家家訓乃是光明磊落，頂天立地，為人當無愧於心，身為牧氏後人，他絕對會嚴格遵守。

「沒讓你開口就安心養傷，把傷養好了就趕緊回家，別讓爹娘擔心。」顧里正沒好氣地道。

自己和女兒的事他插什麼嘴，真是傷了皮肉連腦子也受傷了，把別人的家事當閒事掛在嘴邊。

牧司默眼神暗了下來，「我爹不在了。」

他死在敵人的刀下，背後插了十八支箭，拖了三天才嚥氣，死時還念念不忘不學無術的小兒子。

顧里正一噎，訕然一笑。「那總還有娘吧，兒子都是娘的心頭肉。」

牧司默面無表情的說：「我娘叫我去死。」

顧里正倒抽一口氣，居然叫兒子去死，這是什麼樣的娘親，比後娘還狠！

「她還叫我死在外面別回去了，她不指望我送終。」

他的母親恨他入骨，同樣是十月懷胎生下的孩子，母親的心裡卻只有一個兒子，那就是為國捐軀的大哥，成天守著一只牌位，淚眼相對。

即便如此，他還是把母親放在心裡的第一位，期望她日子能夠過得好，身體安康，不生病痛……

下一瞬，牧司默深幽的眼底閃過一道暗芒，他這一次遇襲絕非偶然，知曉他匆忙回京的人並不多，希望不是他所想的那幾人，否則也真不知道該如何面對他們。

「呃，這個……天下無不是的父母，令堂可能是一時氣話。」顧里正詞窮了，父死母不慈，這得多糟糕，害他再硬不起心腸說兩句。

牧司默苦笑，「我也希望是氣話。」

可他很清楚母親對他的恨意有多深，若是能一命換一命，母親會毫不猶豫往他心口插刀，好換回優秀的大哥，那才是她要的兒子。

牧司默不恨母親偏心，他只是失望她對他的漠視，至少在父兄還活著的時候，她對他們兄弟兩個一視同仁，並沒有對誰較為偏愛，直到晴天霹靂般的死訊傳來，母親的態度才大為轉變。

「那個……丫丫，好好照顧人家的傷，別再亂用藥，爹去田裡看看稻子的長勢，準備安排人收割。」顧里正使了使眼色，讓女兒不要逗留太久，她年歲也不小了，別給人說閒話的機會，縱使沒人敢，但孤男寡女要避嫌。

其實他有些難為情，對受了傷的小輩不但未能如村裡的孩子一般悉心照料，反而多有惡語，實屬心態不正，需要自我反省。

他對人存有偏見，反而勾出人家的傷心事，讓他一張老臉臊得慌，誰曉得相貌堂堂的男子竟有那般過往，讓他聽了都心酸。

「爹，我沒胡來，你要對女兒有信心。」

她哪有那麼不濟，不過是剛接觸藥草時認識不深，將巴豆當成板藍根煮了一鍋湯，結果害一家大小跑了兩日茅房。

顧里正乾笑。「呵呵……爹當然對妳信心十足，只是人命關天，妳還是要小心用藥，真要出了事，爹也頂不住，爹只是小小的里正，不能手眼通天。」

他不懷疑趙大夫的醫術，那可是有口皆碑，人人讚揚，不比縣裡的大夫差，要不

他也不會讓女兒跟著趙大夫學醫。

女兒那時天天捧著一本繪有圖樣的藥草大典苦讀，逼她大哥帶她入山辨識藥草，順便採摘做對比，可是三年過去了，一本藥草大典是背得滾瓜爛熟，山裡的草藥也認得差不多，卻沒看她治過一個病人，反而多了不少奇怪的舉動，趙大夫甚至反過來向她求教，師徒倆古裡古怪的背著人不知做了什麼，有時還一身血的叫人心生疑竇，偏偏好奇詢問時兩人都異口同聲直說沒事。

顧喜兒哭笑不得的推推愛操心的爹。「快走快走，稻穗要垂地了，你跟娘說我中午要吃大白饅頭、清蒸鱸魚、栗子雞和辣炒螺獅，再做個魚香茄子，炒兩盤青菜……」

「知道了，妳這張嘴刁得很，爹娘真是把妳寵壞了。」被推著走的里正大人嘴巴這麼說，面上卻是笑呵呵的，沒有一絲慍色。

一對上被自己養得嬌氣的女兒，他是半點脾氣也沒有，在外面是威儀十足，眼厲面沉，一副胸有丘壑的高深模樣，一回到家就變成慈父面孔，對妻子、女兒百般疼寵，剛毅不折的腰軟得跟麵條似的，任母女倆搓圓捏扁。

顧里正一離開，牧司默冷不防丟出一句，「妳的家人對妳很好。」

不論是她爹娘或兩個哥哥，他們似乎都以她為軸心，看護得有些超乎尋常，幾乎是到了溺愛的程度。

當他還是府中么兒時，父親寵著、兄長護著，他想做什麼都由著他去，不拘他非走父兄的路子不可，牧家數代以來死太多人了，他們想有個人過得自在些，不用綁死在「忠君」一詞上頭。

可是和她比起來，自己受的拘束還是太多了，至少習醫家中一定不允許，因為覺得醫者上不了檯面，以他們的身分寧可解甲歸田。

顧喜兒怔了一下，隨即展顏一笑。「自己親人不對我好要對誰好？不是每一個人都有心狠的娘，你的情形不能和我們相提並論，你娘只是病了，一時想岔了。」

「病了？」牧司默面上出現短暫的茫然，但很快又一臉冷肅，生人勿近，好像不曾有過迷惘。

「她的心生病了，也許是什麼突發狀況讓她承受不住，必須找一個人來恨做為發洩，不然她撐不下去。」顧喜兒解釋道。

「是嗎？」

娘心裡的苦他明白，惶惶終日，掛念著在遠方的兒子，盼能早歸，迎來的卻是白髮人送黑髮人。

有什麼比孩子的死更傷為人母的心，那種痛深入骨髓，無法以言語來形容，人雖活著卻已然心死。

牧司默也會痛，但他放在心底深處，沒人知道他心口流著血，一點一點奪走他眼裡的光彩。

用過午膳後，顧喜兒陪著牧司默在村裡走動，身體多動動有利於傷口的癒合，他

們走得不快，隨興而為。

村子裡的人雖然會好奇的探頭看，但不會有人主動上前詢問，或是說兩句閒話，前後兩任翁婿里正將村子治理得井然有序，絕對的威望讓人生了敬畏之心，大家的嘴巴是有把門的，沒有熊心豹子膽敢去得罪里正家。

「這裡的稻子長得很好。」牧司默道。

結實、飽滿，粒粒金黃，不像北方的高粱、小麥那樣乾癟癟的，一捏就扁了，他還啃過豆渣做的餅，很糙口，刮喉嚨，要配著水喝才嚥得下口。

「是不錯，我們用了心施肥、除草、防蟲害，過些日子還希望老天爺賞臉，別在秋收前後下雨，不然我們就慘了，太早下雨稻穗易發芽，收割後稻子沒曬乾也容易發霉……」顧喜兒聳聳肩。

她是當了農家女之後才曉得，原來種田也不簡單，完全是看天吃飯，不管用了多少心思去種植，一場雨就有可能毀了農人一年的心血。

「看來真的很辛苦。」惜字如金的牧司默伸手碰了黃澄澄的稻穗，感受著它飽滿的墜沉感。

馬嵬村左連前壁村，往東隔了一條河是柳枝村，河岸兩旁植滿揚柳，枝柳往下垂入河中，風吹柳條兒動，河水的流動也帶動河裡的青柳，岸上水裡皆是一片令人心曠神怡的水綠。

山桃縣稍微靠近南邊，因此大部分的農家都一季水稻、一季麥的輪作，此時的村落是稻浪連成片，宛如金色的海洋般，隨著風上下起伏，一波接一波傳來稻香，帶來即將豐收的喜悅。

七月底、八月初還不是收割的季節，至少要到八月十五後，稻穗的顏色轉為深黃才是成熟期，此時的稻子成熟得剛好，稍微曬上兩日便可收入倉，輕輕一搓便能去殼，一粒粒的白米晶瑩透亮。

稻子幾乎是同時下種，收割的時日也相差無幾，因此顧里正才提早找人，先將自家的糧食給收了，以免大家一窩蜂的採收反而人手不足，引起四處搶人的糾紛。

「每一行都有每一行不為人知的辛酸，不是付出辛勞就一定有收穫，像你們當兵的還不是要提防小人算計。」她聳聳肩，自古以來兵權是各家必爭的一大勢力，有野心的人絕不會放過。

「妳怎麼知道我出自軍中？」目光一冷，牧司默倏地伸手箝住她的細腕，手勁不輕的施壓。

「放手，會痛！」顧喜兒想把他的手甩開，可是用了幾下就放棄了，男女先天體力上的差異她還是有數的，不必硬碰硬自找苦吃。

不過她還是小有微詞，心有不豫，她要是想下手他早就沒命了，哪還容得他恩將仇報，多有質疑，這傢伙真是腦子長蟲了，才會做出這種沒大腦的糊塗事。

「說清楚我才放。」牧司默雖沒鬆手，但力道明顯輕了些，眼神也不若先前凌厲。顧喜兒撇嘴，「你一身血氣誰看不出來，軍人都有一股置生死於度外的氣勢。」看他不信，一副農家女不該有如此過人見識的模樣，顧喜兒真被他氣著了，乾脆往前一靠，像是要投懷送抱，把一臉正氣的牧司默驚得面上發紅。



「妳……妳想幹什麼？」

她靠得太近了，女子身上的體香幽幽蕩蕩的飄入鼻間。

「你臉紅個什麼勁，難不成我還會非禮你一個大男人不成？」看他面紅耳赤的侷促樣，顧喜兒笑了，氣也消了。

牧司默心口躁動的沉下聲音。「快說，我不想傷了妳。」

「說什麼說，你能啃下我一塊肉嗎？」她胸前一挺，剛發育的小肉包就頂在他胸前，叫他進退兩難。

「妳……」看到她這般不知羞的舉動，牧司默臉上的紅暈更深了，還多了不知所措和惱意。

在他不到二十歲的人生中，接觸到的女子大多是循規蹈矩的大家閨秀，或是知書達禮的高門貴女，再往低處說也是明事理知進退的小家碧玉，他還沒見過像顧喜兒這樣胡攪蠻纏，全無體統的女土匪，完全不能以常理論之，可是她這樣卻不叫人厭惡，反而有點好笑，像是自家人的小胡鬧，可以包容，讓她小小的放肆一下。

「我怎樣，貌美如花，杏目含波，一天仙美女也，叫你一看傾心，身不由己的動心。」她圓潤有肉的手指往他胸口一點，逗弄純情小哥。

他忍俊不禁。「臉皮真厚。」

「沒你厚，光天化日之下捉著一位待字閨中的姑娘的手不放，你這是登徒子行為。」她搖著被捉住的手，表示罪證確鑿，他不是好人，對她有不可告人的企圖。看她一臉得意，明擺著耍橫，騎虎難下的牧司默這下放也不是，不放也不是，簡直要把自己給坑死了。「妳只要說實話，我就當沒這回事，妳不想被當成敵國細作扣押起來吧？」

「我吃虧。」她不甘的嚷嚷。

眼皮抽了抽的牧司默拿她沒轍，誰讓他還抓著人，理虧。「妳要什麼？」

「一匹戰馬。」

「戰馬？」他眼眸一睜。

「對，那天你們被追殺時所騎的戰馬，我大舅舅是碧水縣的縣令，他帶我去軍營玩過，雖然你們身上的配備和我看過的有些不同，不過大同小異。」

她想要一匹馬想了很久，可是家裡人沒一個同意，一致認為高大的馬兒對身形纖弱的她而言太、危、險。

在戰爭地區待過的她看過不少軍人，自然也不難看出牧司默在戰場上打殺過的特有氣質，這是掩蓋不了的，在她看來，殺過人和沒殺過人的士兵差別顯而易見，光眼神和一身的煞氣就截然不同。

「妳看見了？」他訝然。

「我那時候帶我家的牛去吃草。」她自然沒說她還引來兩道雷，好讓他們一行人順利脫身的事情。

不過她更沒想到的是，他居然沒有成功逃走，反而受傷中箭被她所救。

那他的同伴呢？是都死了還是分散逃走？那些馬兒又跑去哪裡了？就算被殺也

該有屍體吧？

事後她又進山一次，在雷擊的附近看看有沒有好東西可撿，可是她明明記得當時死了很多人，卻不見一具屍體，打鬥現場收拾得很乾淨，連一塊碎片也沒留下，彷彿周遭十里內從沒發生任何事情。

「所以當時妳也在？」牧司默鬆開手，看著她的眼神充滿無奈，還有一絲他自個兒也沒發覺的憐惜。

「我在山崖上看得可清楚了，我以為你們逃掉了，怎麼又中箭了？」她記得黑衣人沒帶箭啊，否則她就會多劈幾道雷讓他們走不了。

他黑眸一暗。「我們遇伏了。」

「還有另一撥人？」她驚訝地兩眼瞪大。

「是。」牧司默冷笑。

他的命可真值錢，出動了將近兩百名刺客將他阻攔在半路，好在一邊要擒拿他，一邊要置他於死地，兩方相爭他才有機會破口而出。

可逃沒多久，幾百枝箭如雨般落下，他的人為了護住他全都中了箭，就連他也被密集的箭雨射中兩箭。

不得已的情況下，他們只能棄馬步行，讓奔跑的馬匹將敵人引開，再四散逃走，想辦法躲開這一次的劫難。

「你真該向我家老牛道聲謝，是牠發現你，硬要我帶你回家的。」

打打殺殺的事如非必要她不想介入，這與醫德無關，他們小老百姓沒什麼自保能力，還是明哲保身，不惹火上身為妙。

要他向一頭牛道謝？牧司默神色複雜，雙唇抿成一條線，他猶如深潭般的眸子好似有寒氣飄出。

「我告訴你，我家老牛立了大功，你要獎勵……啊！我的腿！」話說到一半，顧喜兒忽然慘叫一聲，眼、口、鼻皺成一團，像是捏了三十六花褶的鮮肉包子。

「怎麼了，被蛇咬了？」牧司默面上多了著急之色，伸手往她腿上摸去。

她一把拍開他的手，「別摸，我腳麻！」

天呀！太丟臉了，她真該挖個洞把自己埋了。

「腳麻？」他一頓。

「不許笑，這都是你害的！你個高、我個矮，為了不輸人我只好踮起腳尖……」矮個子也有辣脾氣。

牧司默沒笑，他默然轉過身背向她，身子一低，「上來。」

「你……你要背我？」她又驚又喜，又有一些不自在。

「妳還走得動？」他回瞟一眼，似在說：別矯情，平日什麼事都敢做的人還裝什麼閉月羞花，女土匪的本性誰人不知。

「可你身上還有傷……」顧喜兒猶豫著。

「無妨，背得動妳。」她總不會比一頭野豬還重。

牧司默受過更重的傷，在缺醫少藥的情形下還得找尋果腹的食物，幾個傷得快走不動的男人殺進野豬窩，硬把大大小小十幾頭野豬給收了，靠著這些野豬肉他們

才順利活下去，即便每個人都高燒到差點去見閻羅王。

在那麼艱辛的地方都能渡過難關，殺敵無數，誰知他那時沒死在敵人手中，卻在自個的國土上遭受飛來橫禍，險些枉送性命。

這個仇，他定會替死去的弟兄報。

「你說的喔！傷口裂開怪不得我，還有，要是背到半路體力不支摔了，別怪我煮十斤黃蓮水灌進你嘴巴。」她掩住竊喜的神情，嘴角揚起，往前趴了過去。

彼此身體一碰觸，兩人都為之一震，感覺有股酥麻感流經全身，心裡同時湧起一絲淡淡的慌亂。

牧司默想著，她又在幫我去毒了嗎？但是不像啊，少了平時的刺痛感。

顧喜兒有些窘迫，她很清楚這不是雷電，也許是她的桃花開了，在她單身了兩世後，老天爺終於為她送來姻緣……

「顧喜兒。」牧司默低喚。

「嗯。」她害羞地哼了聲。

前世和今生她都沒被男人背過，他們總說她是發電機，電力十足，能力超強，不需要別人照顧。

「看來妳不嫁我都不行，妳的名聲盡毀我手。」他把頭往旁邊一撇，半個村子的人都瞧見了他們的親密舉動，真的不好說大家都眼花看錯了。

顧喜兒轉過頭，看見有人從門後探出腦袋直瞅，而且有越來越多的趨勢，甚至有村民直接走出來圍觀，不時交頭接耳，掩嘴吃吃笑著。

當然她不是人人愛的銀子，有些與里正家不和的人便故意大聲喊著「幾時請喝喜酒呀？咱們一定到，好沾沾喜氣，畢竟這可是妳爹幫妳安排的上門女婿呀」；另一群人則面露鄙夷，不屑她尚未成親便和男人亂搞，壞了村子裡的名聲。

她非常善解人意的回以笑容，並作出個擰巾子的手勢，不過大家可能誤解了，以為擰的是脖子，頓時面色一白將頭往回縮，關門上門。

顧喜兒很冤枉，敦親睦鄰怎麼這麼難呢，她長得又不醜，帶出去也不嚇人，為什麼別人見了她有如餓虎上門，不緊閉門戶就會被她一口吃掉，屍骨無存似的。

從村人的反應可知她定是做出又擠眉又撓耳的多變神情，牧司默忽然有種想放聲大笑的放鬆感，在被親娘當仇人看待的這些年，他頭一回發現自己也可以活得很輕鬆，不用把別人的不甘心背在身上，他們不過是一棵樹，一顆石頭罷了。

娶個村姑又何妨，至少她不會在他最痛的時候落井下石，她看似粗野無禮，卻有著細膩的一面，雖然有些做法頗為不妥，可也不做偽，展露真性情。

牧司默越想越覺得這主意甚好，他現今的身分十分微妙，既是鎮北將軍又是西北侯，他手上有二十五萬邊軍，覬覦他兵權的人不在少數，手段盡出，甚至頻頻往他後院塞人，以為美人會令英雄折腰。

對於這些有心放長線釣大魚的他倒是不放在心上，唯獨那扯後腿的自家人最讓他感到痛心，他娘便是第一個，知道怎麼讓他最痛她便怎麼做，看到他心力交瘁、痛苦不堪，她笑得最開懷……

牧司默勾唇冷笑，要成親就成親，他倒要看看京裡那些人作何反應，一旦知曉他

不在掌控中，怕會產生一番大震盪，又有不少人要重新佈局，找到最有利的暗線好再度出手。

### 第三章 歡喜俏冤家

「侯爺，您還好吧？」一下舒眉，一下顰眉，似笑又似怒的表情多變，連喊了幾聲也沒回應。

回過神的牧司默雙目清明，他抬頭看向僅剩的七名親衛，「叫我將軍，我現在是帶兵的主帥。」

「是，將軍。」

看著眼前一列青衣將士皆有傷在身，或重或輕，或傷了胳膊，或腿上傷口未癒，形容狼狽，憔悴不堪，牧司默神情微冷。

出西北邊界時他一共帶了三十名親信，如今死傷大半，活著的人也不得安生，連想找個落腳地都不容易，京城那夥人不想他們回去，見一個殺一個。

「陳七，我要你查的事怎麼樣了？」牧司默問道。

陳七是牧司默的先鋒官，同時也是從小和他一起長大的小廝，後來成了他的親隨，一起上戰場殺敵。

在受傷的這群人之中，陳七是傷勢較輕的一個，行動上並無大礙，他們在軍中有一套互相聯絡的辦法，一旦走散或遭人擄掠便可用此方式留下暗語，方便尋人和聚集，牧司默養傷期間，這七人使用此法找到彼此，然後又循線發現被救的他。

「根據末將的暗中查訪，老夫人根本未如信上所言病重在床，末將親眼看見她坐上往天雲寺的馬車，一路上和大夫人有說有笑，面上看不出一絲病容。」

說起此事，陳七仍舊忿忿不平，太可恨了，居然借用軍情管道送假信，還利用將軍孝順老夫人的心！

那封「母病危，速回」的信箋下方蓋著西北侯府的印信，也就少數幾個主子知道印信放在哪裡，再由府裡三位管事同意方可落印，這是牧司默離府前做的安排。那三個管事都是他爹生前最信任的下屬，因傷退下後便在西北侯府裡做事，牧司默此舉是為了預防他不在府中時，有人趁機侵佔侯府資產。

因為信任自己的安排，他看到那一行墨黑的字便信以為真，等不及上報皇帝就心亂如麻的帶人連夜往京城趕，就怕和父兄死時一般，連母親最後一面他也見不著，留下最痛的遺憾。

誰知他們離開才第二天便遭到伏擊，當日死了五人，輕重傷一十二人，休息了半日才又繼續前進，前後總共三波刺殺，就以這次傷情最為慘重，逼迫他們不得不停下來混入人群中，藉以躲開身後的追兵。

他們不怕死，就怕死得不明不白，不過是回京一趟，為什麼突遇截殺，地方官難道不用出面嗎？

「我娘真的沒病？」牧司默心裡五味雜陳，有人利用他母親佈了個可怕的陷阱讓他自投羅網。

陳七點了點頭，「是的，將軍，老夫人身子骨十分硬朗，還能爬一百零八道登仙梯上山呢。」

天雲寺位於山頂，山勢陡峭，地形偏高，腿腳不利索的人還真爬不上去。

「那麼這封信究竟是誰寫的？」膽敢冒用侯府之名，其心可議，其人當誅，豈可任其禍害侯府。

「這……」陳七一頓，欲言又止。

「說！」牧司默怒目一喝。

陳七苦笑著低下頭。「是……是大夫人。」

「我們侯府沒有大夫人。」府中只有老夫人和生下庶弟牧司風的姨娘章氏，其餘皆為閒雜人等。

「她是大公子的未婚妻，願為死去的未婚夫守節，所以……所以……她早就住進西北侯府，下人們都稱她為大夫人。」若無老夫人的默許，她哪敢以此自居。這件事情陳七也是贊成的，故而他早已得知卻隱瞞不說，直到木已成舟才告知將軍。

一代名將死後蕭條，未婚妻願入門守寡何嘗不是幸事，至少逢年過節能有人上個香，燒些紙錢告慰底下的亡者。

「我同意了嗎？」他才是侯府主人。

當年，西北侯府門口匾額掛的還是鎮北將軍府，牧司默的父兄長年駐紮在邊關，好些年才回京一次，還是兩人輪著來，一家幾口人而已，卻總是湊不齊。

那年牧家長子牧司情告假回京成親，誰知就在大喜之日的前三天，忽然傳來邊關告急的消息，皇帝要牧家派一人帶兵回援，先擋下這一波攻勢，他再想法設方籌備軍糧由另一人送過去。

因為牧司情成婚在即，其母楊氏便要小兒子代為出征，等新婦三日回門後再由長子押糧回邊關。

牧司情卻不同意，那時的牧司默只有十四歲，在兄長眼中還是孩子，一心護弟的牧司情便自動請纓，拋下待嫁的新娘子和期盼抱孫子的母親，領了五萬兵馬便走了。

可是之後押送糧草的卻不是牧司默，他被人搶了差事本來就憋著氣，回府後又被母親數落一番，大罵他沒出息，不求上進，這點小事也做不好，他一氣之下就去了江南，整整一年未歸。

就在這一年中，他父兄雙雙陣亡，等他得知消息時兩人早已入土多時，他回來只看見兩座並立的墓碑。

牧司默呆呆看著，完全哭不出來，因為太悲傷了，他沒辦法相信他們走得這麼突然，一次失去兩位至親，他心痛難耐，久久說不出話來，只能跪在兩人墳前。

因為這痛到木然的表情，以至於被傷心過度的楊氏以為他一點也不難過，抄起手臂粗的長棍朝他背後直打，崩潰痛罵死的為何不是他，他大哥是替他死的……

牧司默也想著為什麼死的不是他，大哥比他有用多了……他毫不反抗，任憑母親幾乎將他打死在牧家墓園，躺在床上好幾天下不來。

就在此時，朝廷傳出有官員上奏牧家父子守關不力，說他們調度失誤，才導致損兵折將，兵敗如山倒，鎮北將軍名不符實，應摘匾削品，抄其三族，打入大牢。

而皇帝居然真的動搖了，有意趁此機會拔除已無撐天棟梁的鎮北將軍府，將其家產收歸國庫。

雖未正式下旨，但外頭傳聞紛紛，與牧府定有婚事的楊國公府也由皇后派人來退婚，牧司默和皇后娘家的趙大小姐因此解除婚約，從此男婚女嫁各不相干。

失去一樁婚事卻能看清趙家人的嘴臉，牧司默並不覺得可惜，全然沒放在心上，京城第一美女又如何，也不過是一枚棋子罷了。

可是父兄將要蒙受的冤屈牧司默不能忍，他不會讓任何人毀了牧家先人辛苦打下的基業，就算是皇帝也不行。

牧司默那時就是個瘋子，他將府中所有為國捐軀的先人牌位全綁在身上，然後高舉父親染血的戰袍一路高喊，「先帝！請睜眼看看為守護疆土而戰死的臣子們，我們心寒呀！一百多條人命葬送在漫漫黃土之下，卻還有人不放過我們，如果戰敗就要抄家滅族的話，從此我們武將再不上戰場，讓文官拿起刀劍守疆吧！」說完，他敲響了宮門外的登聞鼓，無論誰叫停都不停，整整敲了一百一十下，意思是一百一十條被奸臣迫害的冤魂來喊冤了。

皇帝震驚了，朝臣被震懾住了，武將心有戚戚焉，當下棄劍丟刀者眾，直言鎮北將軍之死會是他們日後的寫照。

為了安撫大舉抗議的武官，皇帝只好將上奏的臣子斬首示眾，抄其家產補償給牧家，並追封鎮北將軍為西北侯，牧司默承其爵，襲爵三代不降等，之後再依其作為論之。

可以說牧家的爵位是牧司默拿著項上、頭掄來的，因此他也被皇帝厭憎上了，稱他是渾人，把祖宗牌位背上身的事也做得出來，實在是荒唐。

不過渾人就渾人，他才不管別人怎麼說，保住了先人基業，不讓祖先蒙羞就行。

「將軍，您不在府裡，因而大夫人……」

「嗯？」牧司默聲音一沉。

陳七連忙改口。「范小姐入門一事，是老夫人讓人出面辦的，只請族老喝了茶便當進門了，她自個兒讓下人改口喊大夫人，老夫人也沒反對。」

這事很平和的落幕了，無人有異議，兵部尚書之女范紫芊就這麼成了西北侯府的大夫人，替牧司情守寡。

「信是怎麼送出的？」牧司默又問。

一個深居簡出的女人如何知曉他們西北侯府的消息來往管道？

「這……」陳七面上一臊，他沒想過要查，想著范紫芊已經夠可憐了，何必為難。牧司默冷聲道：「你就沒想過她為什麼要送一封假信出來？」傳這種消息給在前線的將士，她難道沒想過後果嗎？

陳七頭低得不能再低，一臉羞愧。

「因為這一封信，我們損失了多少兄弟？」牧司默咬牙，聲音森寒，好似大雪封頂，凍得人四肢僵硬。

「將軍……」陳七哽咽。

其他人跟著抹淚，想起無辜死去的同胞，他們既痛心又感慨，也恨起范紫芊，沒

有她的自做主張，怎會死那麼多人？

這一刻，他們不免懷疑起范紫芊，尤其那些在路上埋伏的刺客將他們回京的路線摸得一清二楚，幾乎毫無誤差。

若說這兩者之間並無關連，在場的人都不相信，天底下哪來那麼多的巧合？

不管是有心算計也好，無意為之也罷，這件事范紫芊肯定脫不了干係，即便是被利用了，她也不能仗著和侯府那一點點關係隨意送信，還是要命的奪魂信。

看看一條條鮮活的人命就這麼沒了，原本他們是要在戰場上建功立業的，封妻蔭子，為家族帶來榮譽，卻因短短的一行字斷送了，她被恨上了也不是沒道理，就連牧司默也想手撕了她。

「我任命的三名管事呢？」他賦予他們重任，他們卻辜負他的託付，其罪難恕。另一名叫周強的副將回答了，他左眉上方一直到耳後有一道傷疤，「將軍，末將明查暗訪了三日，發現一名管事生了重病，似乎下不了床，另一名管事不知犯了何罪被關進了大牢，還有一個……」他眼神複雜看了頭兒一眼，欲言又止。

「被收買了是吧？」牧司默冷笑。

他自個兒挑中的管事他知之甚詳，三人之中有一人名叫胡柴，本來就較為貪財，他還曾笑稱他是守財奴，但他沒料到此人有一天會背叛他，畢竟這人是他父親捨命救回來，最為肝膽相照的兄弟，他還喊他一聲胡叔。

周強一愕。「將軍，您知道了？」

牧司默點點頭，轉頭問另一人，「華平，你的傷勢還好吧？」看他手臂上的傷口還在流血，肯定沒好好休養，又四下奔波。

「將軍，屬下還好，還能殺幾個敵人。」華平咧嘴一笑，一口白牙亮得閃人，襯托得他膚黑如炭。

華平原是農家子弟，因為朝廷徵兵而從軍，原是伙頭兵，但因個性靦腆常受欺凌，一日被牧司默發現他遭人打得很慘，因而收入麾下成為親兵，近年來表現不差，只要再立下幾個功勞，有望升為六品校尉。

「你們幾個傷勢較重的找個地方養傷，暫時別在外露面，試著從西北軍調幾個人來，我有大用。」光憑這些人手不太夠用，他想要找出幕後黑手著實有困難。

「是。」幾人應下。

「陳七，你就勞累些，把那名管事從牢裡撈出來，並想辦法取回印信，斷了那人對牧家資產的濫用。」

范紫芊真以為自己是牧家長媳了嗎？

「是，將軍，末將會喬裝潛入京城，把管事的事給平了。」陳七不說也知道將軍口中的人是誰，大夫人……范小姐做的事的確有些過了。

「周強，我給你一個任務，去綁了胡柴，打斷他一條腿，告訴他顧好侯府產業，若是少了或者被人吞了，就要他以死謝罪。」他給了胡柴改過自新的機會，就看胡柴肯不肯接受了。

「將軍，他不會反過來出賣您嗎？」周強皺眉，像這種風吹兩面倒的牆頭草，就該一刀了結他，何必給他活路。

「他不敢。」牧司默肯定地道。

胡柴早年窮怕了，所以對銀子有無比的狂熱，但他有一點可取之處，那便是對牧家忠心不二，之所以會被范紫芊拉攏，除了錢財誘惑之外，最大的原因還是看在她願意替大哥守節的分上，畢竟甘心為未婚夫守節的女子世界上可沒幾個。

范紫芊便是看中這點才會以守寡名義進入西北侯府，一是博得對未婚夫不離不棄的美名，二來也能提升在侯府的地位，久而久之侯府的大權便能掌控在她手中。

「將軍，既然老夫人無事，那您是回邊關還是回京？」華平問道。

兩眉一擰，牧司默略作思忖後說：「把消息散播出去，就說我在查探敵軍動向時遇到敵襲，我寡不敵眾被逼墜崖，目前行蹤不明，不知死活，要求朝廷派兵搜索。」

「將軍，您這是……」以身為餌嗎？

「我們總不能一直被壓著打，該回禮了。」這樣做可以打亂對方的陣腳，若是朝廷介入，那些人就不好行動了。

「末將明白了，將軍是想藉由朝廷的人讓躲在暗處的人不敢動手，他們也怕被當作可疑之人捉起來，萬一事蹟敗露可就前功盡棄了，還會被順藤摸瓜扯出帶頭的人，引起皇上的猜忌。」華平佩服得直點頭。

沒有一個皇帝不多疑，一旦坐上那個位置，看誰都懷疑要對其不利，一有風吹草動便覺得有人要搶他的寶座。

牧家最大的過錯是功高蓋主，因此兵部在糧草上動手腳時，皇帝睜一隻眼閉一隻眼，就是想让鎮北將軍之名蒙塵，削弱牧家的勢力，卻沒想到會因此讓兩名守關大將戰死，反倒造成邊關不穩，還差點被敵人破關而入，直逼京城。

後來牧司默接手鎮北將軍一職了，皇帝雖然不喜他，倒也不敢再搞制衡手段，更表現出看重牧司默的領軍才能的模樣。

「你們也不要太大的動靜，保存實力，靜觀其變。」一動不如一靜，沉不住氣的人最終會先浮出水面。

「是，將軍，都聽您的，不過……」

驀地，牧司默做了個噤聲手勢，陳七等人大感不解時，一道輕軟的女聲響起，眾人才明白過來。

「木頭，你在不在？快出來曬曬太陽，省得發霉，要是長出香菇我就發財了！」木頭？這是指將軍嗎？

看到下屬狐疑的目光，耳根發燙的牧司默冷著臉不發一語，使了個讓眾人散了的眼神，自己過去開門。

「嘖！喊了老半天也不應一聲，不知情的還以為母雞孵蛋呢！你不會搞金屋藏嬌那一套吧，不然幹麼磨磨唧唧怕我瞧見。」顧喜兒伸直脖子假意往屋裡瞧，眼珠子靈活的轉呀轉，像極了偷果子吃的小猴子，令人莞爾。

她在門外不進去，一是尊重對方的隱私，二是怕真瞧見了什麼，她是趕人好呢，還是視若無睹？

自從她帶人去村子裡逛了一圈後，牧司默卓爾不凡的俊顏就引起極大的討論，不時有小姑娘、小嫂子在門口偷看，不敢靠太近也沒敢大聲喧譁。



她們當然也想和冷面公子說說話，可這是里正家，而且內有惡犬……呃，是比惡犬更令人害怕的存在。

村霸顧喜兒看起來柔弱卻惡名遠揚，十里八村都曉得，她從來不會自己動手，只要喊一聲「大哥、二哥」，顧孟槐和顧孟泰兩條忠犬就會立刻跳出來護妹，不將人整得哭爹喊娘絕不罷休。

而她那五個表哥也是極品妹控，他們幾乎把她當易碎品一樣保護，只要有誰敢動她一根汗毛，或是令她皺一下眉，最好趕緊逃命去，他們絕對手段盡出，讓人淚流滿面為止。

眾星拱月的顧喜兒不需要動一根手指頭就能將所有人擺平，因此沒有一個人不怕她，要不是那幾個表哥平時住在碧水縣，要不然一字排開七個為她撐腰的哥哥，那陣容才壯觀，足以讓人嚇破膽。

「這是妳家的屋子，難道妳不曉得能不能藏人？」不用回頭看，牧司默也曉得他的人早已走光了。

顧喜兒聳聳肩，「這很難說，真要藏人時，屋梁上也能吊兩個，這世上最不能小看的便是人。」

軟骨功還能把人裝進比自己身體還小的箱子呢，手腳彎曲，腰往後對折，根本超過人體的極限。

牧司默看了看梁柱，黑眸閃過笑意，周強先前確實提議過要在上頭窩兩天，是他不允許才作罷。「妳找我做什麼？」

果然不能心存僥倖，這丫頭的眼睛太利了，一眼就能看出些微的變動，觀察力敏銳得不像鄉下村姑。

「要割稻了，我帶你去看收割的場面。」她手一伸，拉著人就往外走。

「妳不會讓我下地幫忙吧？」看著兩人相握的手，牧司默眼中不自覺染上笑意，完全不覺得有何不妥。

或許是那句「我娶妳」說出口後，他心裡便把她當成是自己人看待，某些原則鬆動了些，也多了耐心，既是他的人他就得看緊些，不能讓不長眼的貓兒叼了去。事實上在初見他的第一眼，顧喜兒還真的有讓他當上門女婿的意思，悄悄和大哥商議過，要不要直接往人家的腦門上敲一棍，把人敲失憶了，到時還不是由著他們說什麼就是什麼，妥妥的童養夫一枚。

可是越相處她越覺得自己當時是異想天開，這個男人雖然話少，但性格剛毅，在某些理念上很執拗很難改變，他是一諾千金的君子，卻不會任人牽著鼻子走。她只想找個吃軟飯的，而不是反過來管著她的男人，因此女土匪搶夫一事怕是要胎死腹中了。

「你會割稻嗎？」她用瞧不起人的眼神上下打量他，意思是別逞能了，莊稼漢幹的活你哪成。

「不試試怎麼知道成不成。」毒已經清得差不多的牧司默挽起袖子，開口問周圍的人要了一把鐮刀。

見他真要下地割稻，顧喜兒連忙拉住他。「算了，日頭曬，你陪我到山裡轉轉，

你打些獵物給幫工加菜。」

顧家的地連成一片，足足有一百畝，澄黃的稻浪好似黃金地毯一般，呈現波浪狀起伏，十分漂亮。

此時田裡已經撕開一角金黃，四、五十個大漢和二十餘名婦人彎腰揮著鐮刀，半大不小的孩子跟在後頭接稻，然後捆起來拿到停放在邊邊的牛車上，牛車放滿了就由老牛運回陳前里正家。

陳家有座曬穀場，老丈人用不上就給了女兒，所以也等於是顧里正的，因此相鄰的牆早早就拆掉了，牛車直接駛到曬穀場，一堆人等著曬穀、脫殼，好早一點把穀粒收袋，收入糧倉。

自家收割完後，曬穀場顧里正便會讓出來給村民使用，雖然每個村子都有一座共用的曬穀場，可都沒里正家的曬穀場好用，顧里正為了造福鄉里還準備多個輾石，有大有小，大的給男人用，小的就讓孩子婦人拉著玩，多少能幫上一點忙。

「我打獵？」牧司默挑眉，她倒是會使喚人。

「不是你難道是我？你看我這細胳膊麻雀腳的，給我一隻兔子我也拎不動。」做牛做馬的人都有了她還當什麼獨立女性，能有多柔弱就多柔弱，讓人幹活去。

「妳倒是願意自曝其短，這身板的確差了些……」牧司默看著只到自己肩頭的顧喜兒，搖了搖頭。

她那身形瘦弱得彷彿風一吹就倒，薄削的雙肩細如竹片，腰身盈盈一握，胸的話嘛……咳咳，看得出包子形狀，就是餡料不足……

他自己看著看著就臉紅了，若無其事的將視線移開，在他看來她還能增幾斤肉，養得白白胖胖才好看。

顧喜兒的皮膚不禁曬，一曬就容易黑，因此她自製了一種七子白祛斑膏，用白芷、白朮、白芨、白蘂、白芍、白伏苓、白珍珠等中藥以山泉水配製，一抹效果驚人。這是她從趙大夫那裡學來的美容祕法，但是她對外一律稱自己是天生麗質，怎麼樣都曬不黑。

這麼不要臉的話大概也只有她能夠面不改色的說出口了，還十分自得她是村裡皮膚最白的人，連縣裡大戶人家的女兒也養不出她的晶瑩剔透和白裡透紅。

不過人美沒朋友似乎是至理名言，她在村裡真的沒有談得上話的姊妹淘，別人一見到她便自動走避，她剛要說兩句話，人家早已經跑遠了，讓她看得很傻眼。

她明明什麼都沒做，就被安上「村霸」的稱號，他們說一見到她就望而生畏，讓她不做些什麼就覺得對不起他們，因此每每狹路相逢便露齒一笑，把他們一個個嚇得冷汗直流，面色發白，見鬼似的丟筐棄簍，尖叫著逃走。

說實在的，顧喜兒對此很滿意，她不喜歡言語無味又自以為是的人靠近她，人生已經很膩味了，不需要閒話多如狗毛的三姑六婆和搔首弄姿的小姑娘添堵，更別說那些無聊男子。

「差在哪裡？嫌棄就別看，我還怕你爛眼睛。」顧喜兒冷哼一聲。

好花自有人欣賞，不差他一個，眼睛被牛屎糊住的男人不值一提，放生！

「嫌棄也是自家的，沒得換。」看她氣呼呼的瞪大眼，好笑在心頭的牧司默伸手

往她頭上揉，神情溫柔。

「你幹什麼啦！」顧喜兒拍開他，他的手好大，弄得她一陣心慌。

「丫丫，日頭曬，別站在田埂上，去樹下避避。」顧里正一抬頭就看到兩人，連忙朝著女兒喊道。

這丫頭幹不了活，一會兒曬暈了又惹人心疼。

「爹，你不用管，我看看就走，倒是木頭說要幫忙，你教教他吧！」

嘿嘿，到時還不曬死他，割稻可不輕鬆呢。她馬上改變主意，先整整他再說。

自家的地，顧里正自然也會幫著收割，他戴著斗笠抹汗，朝女兒一揮手。「都回去都回去，別來添亂，人手夠了。」割個三天也就收完了，騰出地來好再種一季小麥。

「聽到了沒，我爹說你呢！」顧喜兒手肘往後一頂，嘲笑身後的男子中看不中用，是來亂的。

「難道妳能割稻？」牧司默輕鬆反擊。

能不能好好的說話了，不揭人短是禮貌知不知道啊！

顧喜兒皺皺鼻子，「我會幫我爹收糧、秤糧，算出該繳的糧稅。」

現在她還能像沒事人似的閒晃，再過半個月就要忙得不可開交了，連她在縣城求學的二哥都得請假回來，幫著村裡的人算算收成還有要繳多少稅，到時縣衙裡來人，家家戶戶就拿出該繳的糧食過秤。

因為總是事先算好了該繳的糧稅，也把糧食準備好，因此三村村民都能很快繳完稅離開，也不會因為稅收的數目問題而與衙役起爭執，把半天就能做完的事拖到一整天，讓彼此都不愉快。

每到收稅的季節，縣裡的主簿、典史和師爺等人第一站就到這三個村，就是因為顧里正管的三村收稅最順利，也不會生亂，大家都規規矩矩的，還給他們搭棚子、備涼茶，放上幾籃水果、糕點正飢。

這三個模範村子讓官吏們讚譽有加，其他村子就頭疼了，不是缺斤少兩便是嚎哭喊窮，死也不肯補足，官民雙方在那僵持不下，收了好幾天也收不齊。

牧司默不以為然，「那種事情識字的人都辦得到。」不是個事兒。

被人一扎刺兒心裡疼，顧喜兒沒好氣的往他胸口戳。「你是我冤家呀！專扯後腿，難得有件足以炫耀的事你給我一腳踩平了，我跟你多大的仇恨？」吃瓜觀眾看戲就好，插什麼嘴。

「嗯……至少妳醫術不錯。」見她快把他戳穿了，牧司默急中生智說出一個優點，然後大手握住她的小手，以免她把手戳傷了。

顧喜兒下巴一抬，露出纖細鵝頸，眼帶得意的哼一聲。「算你識相，要不然我在你湯藥裡加一斤黃蓮！」

牧司默一聽，頭皮發麻的一抹虛汗。「妳不是要到山裡逛逛，我陪妳。」

賢妻不賢該如何？古人有言，忍。

瞧著他還算懂事，顧喜兒滿意的點了點頭。「爹，我和木頭去山裡了，天黑前一定下山。」

「好好好，小心點，別往深處去，妳大哥不在，沒人幫妳打老虎，妳看見兇猛野獸趕緊跑。」顧里正接過妻子遞來的綠豆湯，一口飲下，又把空碗拿給妻子。

「知道了，我不會涉險，有事我就推木頭去餵老虎！」顧喜兒打趣道，反正他肉多，能讓老虎多吃兩口。

「推我去餵虎？」牧司默似笑非笑，這妮子倒是狠得下心。

顧喜兒粉舌一吐，輕笑著跑開。

心口一動，牧司默長腿一跨很快追上，拉住她的手，兩人拉拉扯扯了一會兒才往村後的山頭走去。

「他倆真相配。」顧母陳氏靠著丈夫的肩膀，小聲地說著心裡的感受。

「是很配，可惜咱們丫丫留不住他。」蒼鷹是在天上飛翔的，注定會飛得又高又遠，俯視牠領域下的萬物。

「留不住就留不住，大不了跟他走，女兒養大了都嘛是別人家的。」陳氏早就看開了，但也有幾分惆悵。

「妳捨得？」顧里正取笑妻子。

陳氏嘆了口氣，又噗哧笑出聲，輕撫丈夫手背。「我看到時候會是你們父子承受不住，鬧著要當陪嫁。」

顧里正怔住，隨即搖頭苦笑。「這倒是，那可是咱們用蜜水澆溉的小花兒啊，怎麼能就這麼給了別人……」

Crescent Family